113年臺北市青年盃空手道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宗　　旨：為推廣空手道運動，及增進國民身心健康，並提升空手道運動之競技水準。

二、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

五、協辦單位：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六、比賽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23日(六)、3月24日（日）。

七、比賽地點：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中正堂（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

八、參加單位：

（一）臺北市各行政區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所屬道場。

（二）臺北市各級學校社團。

（三）其他縣市單位具有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會籍者。

九、參加資格：

（一）凡具有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登錄證始能參加。

（二）年齡區分：長青組、壯年組、社會青年組、大專青年組、高中組、國中組、國小組。

（三）組別區分：甲組、乙組、丙組、丁組。

（四）甲組須取得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成人、青少年、兒童初段以上。

（五）乙組須取得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三級以上。

（六）丙組須取得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四、五級。

（七）丁組須取得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六、七級。

（八）高中組、國中組、國小組為在籍學生，須具備學生證或在籍證明。

（九）大專青年組：18歲(含)以上28歲以下，社會青年組：28歲(含)以上38歲以下，壯年組：38歲(含)以上50歲以下，長青組：50歲(含)以上。

（十）報名參加資格須經本會審核，確認資格始得參加。若比賽當日經

本會發現或經檢舉資格不符者，查證屬實，本會得以取消其比賽資格並不得退還報名費。

十、比賽項目：

團體形錦標賽

親子組

（一）　親子基本形 3 人以下組

（二）　親子基本形 4 人以上組

（三）　親子自由形 3 人以下組

（四）　親子自由形 4 人以上組

社會組(社會青年、壯年、長青)：

（五）　社會男子甲組

（六）　社會女子甲組

（七）　社會男子乙組

（八）　社會女子乙組

大專青年組：

（九）　大專青年男子甲組

（十）　大專青年女子甲組

（十一）　大專青年男子乙組

（十二）　大專青年女子乙組

高中組：

（十三）　高中男子甲組

（十四）　高中女子甲組

（十五）　高中男子乙組

（十六）　高中女子乙組

國中組：

（十七）　國中男子甲組

（十八）　國中女子甲組

（十九）　國中男子乙組

（二十）　國中女子乙組

國小組：

（二十一）　國小男子甲組

（二十二）　國小女子甲組

（二十三）　國小男子乙組

（二十四）　國小女子乙組

團體對打錦標賽

長青、壯年組：

（一）　長青壯年男子甲組

（二）　長青壯年女子甲組

（三）　長青壯年男子乙組

（四）　長青壯年女子乙組

社會青年組：

（五）　社會青年男子甲組

（六）　社會青年女子甲組

（七）　社會青年男子乙組

（八）　社會青年女子乙組

大專青年組：

（九）　大專青年男子甲組

（十）　大專青年女子甲組

（十一）　大專青年男子乙組

（十二）　大專青年女子乙組

高中組：

（十三）　高中男子甲組

（十四）　高中女子甲組

（十五）　高中男子乙組

（十六）　高中女子乙組

國中組：

（十七）　國中男子甲組

（十八）　國中女子甲組

（十九）　國中男子乙組

（二十）　國中女子乙組

個人形錦標賽

長青組：

（一）　長青男子甲組

（二）　長青女子甲組

（三）　長青男子乙組

（四）　長青女子乙組

（五）　長青男子丙組

（六）　長青女子丙組

（七）　長青男子丁組

（八）　長青女子丁組

壯年組：

（九）　壯年男子甲組

（十）　壯年女子甲組

（十一）　壯年男子乙組

（十二）　壯年女子乙組

（十三）　壯年男子丙組

（十四）　壯年女子丙組

（十五）　壯年男子丁組

（十六）　壯年女子丁組

社會青年組：

（十七）　社會青年男子甲組

（十八）　社會青年女子甲組

（十九）　社會青年男子乙組

（二十）　社會青年女子乙組

（二十一）　社會青年男子丙組

（二十二）　社會青年女子丙組

（二十三）　社會青年男子丁組

（二十四）　社會青年女子丁組

大專青年組：

（二十五）　大專青年男子甲組

（二十六）　大專青年女子甲組

（二十七）　大專青年男子乙組

（二十八）　大專青年女子乙組

（二十九）　大專青年男子丙組

（三十）　大專青年女子丙組

（三十一）　大專青年男子丁組

（三十二）　大專青年女子丁組

高中組：

（三十三）　高中男子甲組

（三十四）　高中女子甲組

（三十五）　高中男子乙組

（三十六）　高中女子乙組

（三十七） 高中男子丙組

（三十八） 高中女子丙組

（三十九） 高中男子丁組

（四十） 高中女子丁組

國中組：

（四十一） 國中男子甲組

（四十二） 國中女子甲組

（四十三） 國中男子乙組

（四十四） 國中女子乙組

（四十五） 國中男子丙組

（四十六） 國中女子丙組

（四十七） 國中男子丁組

（四十八） 國中女子丁組

國小組：

（四十九） 國小男子甲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 國小女子甲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一） 國小男子乙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二） 國小女子乙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三） 國小男子丙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四） 國小女子丙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五） 國小男子丁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六） 國小女子丁組（高、中、低年級）

◎ 親子團體形組、團體形組、個人形組賽程，以紅藍舉旗勝負。

◎ 親子團體形組，形可重複。

◎ 個人形賽事皆由紅藍雙方同時出場演示，甲組、乙組決賽由紅方先行演示，再換藍方演示。

◎ 國小男女甲組比賽預賽、複賽由裁判抽籤決定：平安初段至鐵騎初段（剛柔流-太極上段二，太極中段二，太極下段二，太極掛擋，太極迴旋擋，擊碎二）。四強賽（自選形）形不可重複。

◎ 男女乙組比賽預賽、複賽由裁判抽籤決定：平安初段至平安伍段（剛柔流-太極上段二，太極中段二，太極下段二，太極掛擋，太極迴旋擋）。四強賽（自選形）形不可重複。

◎ 丙組比賽由裁判抽籤決定：（平安初段至平安五段，剛柔流-太極上段二，太極中段二，太極下段二，太極掛擋，太極迴旋擋）。

◎ 丁組比賽由裁判抽籤決定：（平安初段至平安三段，剛柔流-太極上段二，太極中段二，太極下段二，太極掛擋，太極迴旋擋）。

◎ 高年級（五、六年級）、中年級（三、四年級）、低年級（一、二年級）、

個人對打錦標賽

（個人對打體重分級表請參閱附件，長青、壯年、社會青年體重分級表同社會、大專分級）

長青組：

（一）　長青男子甲組

（二）　長青女子甲組

（三）　長青男子乙組

（四）　長青女子乙組

（五）　長青男子丙組

（六）　長青女子丙組

（七）　長青男子丁組

（八）　長青女子丁組

壯年組：

（九）　壯年男子甲組

（十）　壯年女子甲組

（十一）　壯年男子乙組

（十二）　壯年女子乙組

（十三）　壯年男子丙組

（十四）　壯年女子丙組

（十五）　壯年男子丁組

（十六）　壯年女子丁組

社會青年組：

（十七）　社會青年男子甲組

（十八）　社會青年女子甲組

（十九）　社會青年男子乙組

（二十）　社會青年女子乙組

（二十一）社會青年男子丙組

（二十二）社會青年女子丙組

（二十三）社會青年男子丁組

（二十四）社會青年女子丁組

大專青年組：

（二十五）大專青年男子甲組

（二十六）大專青年女子甲組

（二十七）大專青年男子乙組

（二十八）大專青年女子乙組

（二十九）大專青年男子丙組

（三十）　大專青年女子丙組

（三十一）大專青年男子丁組

（三十二）大專青年女子丁組

高中組：

（三十三）高中男子甲組

（三十四）高中女子甲組

（三十五） 高中男子乙組

（三十六） 高中女子乙組

（三十七） 高中男子丙組

（三十八） 高中女子丙組

（三十九） 高中男子丁組

（四十） 高中女子丁組

國中組：

（四十一） 國中男子甲組

（四十二） 國中女子甲組

（四十三） 國中男子乙組

（四十四） 國中女子乙組

（四十五） 國中男子丙組

（四十六） 國中女子丙組

（四十七） 國中男子丁組

（四十八） 國中女子丁組

國小組：

（四十九） 國小男子甲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 國小女子甲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一） 國小男子乙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二） 國小女子乙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三） 國小男子丙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四） 國小女子丙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五） 國小男子丁組（高、中、低年級）

（五十六） 國小女子丁組（高、中、低年級）

◎ 兒童男女**甲組、乙組高年級、中年級**採用自由對打。

◎ 兒童男女**甲組、乙組低年級**採用自由一招。

◎ 兒童男女丙組、丁組（高、中、低年級）採用基本三招。

◎ 長青組、壯年組、社會青年組、大專青年組、高中組、國中組之丙組、丁組皆採用基本三招。

◎ 社會青年組、大專青年組甲組男子、女子比賽時間為 3 分鐘。

◎ 長青組、壯年組男子、女子甲組比賽時間為 2 分鐘。

◎ 高中組、國中組男子、女子甲組比賽時間為 2 分鐘。

◎ 國中男子、女子乙組，國小男子、女子甲組，對打比賽時間為 1 分半鐘，雙方差距 6 分即結束比賽。

◎ 國小男子、女子乙組高年級、中年級對打比賽時間為 1 分鐘，雙方差距 4 分即結束比賽。

※基本三招對打：

（一） 紅方先行攻擊。

（二） 攻擊者一律以右腳後退開始，以右邊開始前進攻擊。

（三） 攻擊方完成攻擊動作時，攻擊者前進回到自然體，防守者後退回到自然體，隨即攻守互換，由另一方攻擊。

（四） 攻擊者必須等待對手完成防守動作，方可進行下個攻擊動作。

（五） 對手完成防守後必須立即進行後續攻擊動作。

（六） 攻擊動作：上段追擊、中段追擊、後腳前踢，防守者第三招防守後以逆擊還擊。

（七） 攻擊到對手、防守反擊觸擊到對手或連續攻擊者皆屬違反規定，違反規定者第一次警告、第二次失格（嚴重者立即失格判決）。

※自由一招：

（一） 攻擊者一律以右腳後退開始，以右邊開始前進攻擊。

（二） 攻擊動作為：上段追擊、中段追擊、後腳前踢、後腳中段迴旋踢、後腳上段迴旋踢、後腳上段勾踢。

（三） 每一個攻擊動作由一方攻擊完成後立即攻守互換由另一方攻擊：

1. 前進上段追擊(紅方上段追擊後，換藍方上段追擊) 。

2. 前進中段追擊(紅方中段追擊後，換藍方中段追擊) 。

3. 中段後腳前踢(紅方中段前踢後，換藍方中段前踢) 。

4. 後腳中段迴旋踢(紅方中段迴旋踢後，換藍方中段迴旋踢) 。

5. 後腳上段迴旋踢(紅方上段迴旋踢後，換藍方上段迴旋踢) 。

6. 後腳上段勾踢(紅方上段勾踢後，換藍方上段勾踢) 。

(四) 攻擊到對手、防守反擊時觸擊到對手、連續攻擊或防守者退出場外皆屬違反規定，違反規定者第一次警告、第二次失格(嚴重者立即失格判決)。

※判定標準：

(一) 距離的控制。

(二) 攻擊與防守目標準確。

(三) 力量的表現。

(四) 速度的表現。

(五) 動作的完整性。

十一、 報名人數：比賽項目人數不足二人或無法合併之組別，則取消該項比賽，並退回報名費。

十二、 比賽辦法及獎勵：

(一) 比賽方式：團體賽及個人賽均採單淘汰制。

(二) 每組參賽人數 11 人/隊(含 11 人)以下錄取 6 名，第 1、2、3 名頒發獎牌及獎狀，第 4、5、6 名頒發獎狀，5、6 名並列第 5 名。

(三) 每組參賽人數 12 人/隊(包 12 人)及以上錄取 8 名，第 1、2、3 名頒發獎牌及獎狀，第 4、5、6、7、8 名頒發獎狀， 5、6 名並列第 5 名，7、8 名並列第 7 名。

(四) 參賽人數為 3 人，第 1 名頒發獎牌及獎狀，第 2、3 名頒發獎狀。

(五) 參賽人數為 4 人，第 1、2 名頒發獎牌及獎狀，第 3、4 名頒發獎狀。

(六) 比賽當天現場只頒發 1、2、3 名獎牌，1~8 名獎狀賽後統一郵寄至報名單位(現場提供道具獎狀拍照)。

十三、比賽規則：採用世界空手道聯盟(WKF)規則實施，或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競賽規則實施，形競賽皆以舉旗勝負。

十四、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3年1月26日（星期五）截止。

十五、報名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

（一）地址：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267巷5號5樓

（二）聯絡人：競賽組黃煒凱教練(電話：0910279035、LINE ID：daniel78112)(如有任何問題歡迎致電詢問)

十六、報名程序：

（一）報名表格Excel檔下載:

1. 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http://www.taipeikaratedo.org.tw/
2. 至下載專區下載報名表格。
3. 至Google表單：
4. https://forms.gle/8BzXJEfr2hXXMFhG6
5. 請備妥報名相關資料 ：

- 報名表。
- 段位證書（影本/照片）電子檔。
- 學生須附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書（影本/照片）電子檔。
- 登錄證（影本/照片）電子檔。

6. 於Google表單內，按照表單說明填入正確資料並上傳以上資料。
7. 將完成蓋章後的報名表紙本郵寄至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267巷5號5樓(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收)。

（二）報名費每人每項500元，團體賽每隊1500元，報名費於報名時同時繳交。

報名費以匯款方式繳交：

戶名：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

銀行代碼：104 台北市第五信用合作社

銀行帳號：00072111137110

※匯款完成請附上匯款帳號末5碼以利核對。

（三） 以區、學校、道館為單位（報名各欄務必填寫確實清楚）。

（四） 報名以 GOOGLE 表單為準，恕不接受其他報名方式。

（五） 以上所列之報名手續及資料不完全者，恕不受理報名。

（六） 報名人數不足，無法合併之比賽組別將全額退費。

十七、抽籤：

時間：電腦抽籤。

地點：臺北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

地址：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 267 巷 5 號 5 樓

十八、懲戒：凡教練或選手若在競賽之中，若有不雅暴力之行為或以粗鄙言行對大會之裁判及職員使比賽無法順利進行者，可處以教練職權一年以上、選手禁賽一年以上。

程序：由主審提報副裁判長或直接由副裁判長提報裁判長，並由裁判長立即召集副裁判長會議討論之(必要時可要求相關人員前來說明)，並將會議結果呈報本會理事長。

申訴：

（一） 抗議必須於該回合比賽結束後立刻以書面陳述提交大會裁判長，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3,000 元，由大會裁判長及副裁判長會議裁定之。

（二） 對運動選手資格之申訴應於比賽前三十分鐘，檢附申訴書提交大會裁判長，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3,000 元，由大會裁判長會同副裁判長進行審查。

（三） 申訴不成立，沒收保證金。

十九、性騷擾申訴管道：電話 28223752；電子信箱 iservice88@yahoo.com.tw。賽事期間如有教練、選手、裁判或職員發生性騷擾事件，當事人可逕向大會裁判長或競賽組相關人員提出案由，案件將送大會審判委員會審議懲處事宜，並依性騷擾防治、性別工作平等及性別平等教育等相關法令通報或轉請有關單位處理。

二十、附註：

（一） 依規定，參加對打比賽選手須佩帶拳套、護齒、護胸(女性)、脛

骨護墊、腳部護具(護腳背)、白色身體護具。護陰(下襠護具)非強制使用。所有裝備必須為世界空手聯盟(WKF)、亞洲空手道聯盟(AKF)認定；選手須自備紅藍帶。

(二) 參加比賽選手應於113年3月23日、3月24日(星期六、日)上午8:30前向比賽場內競賽組報到。

(三) 3月23日、3月24日(星期六、日)上午8:30~9:00過磅，未及時參加過磅者以失格論，上午9:00大會比賽開始。

(四) 運動員資格由參加單位及轉報單位審定，如有不符者，取消其出賽資格。

(五) 凡在校學生應參加大專青年、高中、國中、國小組比賽，如參加社會組，即不得再參加其他組別比賽。

二十一、 本競賽辦法，報請臺北市體育局核備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籌備委員會開會決議修正或補之。

附表：甲組對打體重分級表

組別	級別	體重	組別	級別	體重
社會男子甲組	1	60公斤以下	社會女子甲組	1	50公斤以下
	2	67公斤以下		2	55公斤以下
	3	75公斤以下		3	61公斤以下
	4	84公斤以下		4	68公斤以下
	5	84公斤以上		5	68公斤以上
大專男子甲組	1	60公斤以下	大專女子甲組	1	50公斤以下
	2	67公斤以下		2	55公斤以下
	3	75公斤以下		3	61公斤以下
	4	84公斤以下		4	68公斤以下
	5	84公斤以上		5	68公斤以上
高中男子甲組	1	55公斤以下	高中女子甲組	1	48公斤以下
	2	61公斤以下		2	53公斤以下
	3	68公斤以下		3	59公斤以下
	4	76公斤以下		4	59公斤以上
	5	76公斤以上			
國中男子甲組	1	52公斤以下	國中女子甲組	1	47公斤以下
	2	57公斤以下		2	54公斤以下
	3	63公斤以下		3	54公斤以上
	4	70公斤以下			
	5	70公斤以上			
國小男子甲組	1	30 公斤以下	國小女子甲組	1	30 公斤以下
	2	35公斤以下		2	35公斤以下
	3	40公斤以下		3	40公斤以下
	4	45公斤以下		4	40公斤以上
	5	45公斤以上			

附表：乙組對打體重分級表

社會男子乙組			社會女子乙組		
	級別	體重		級別	體重
	1	60 公斤以下		1	55 公斤以下
	2	60 公斤以上		2	55 公斤以上
	3	70 公斤以上		3	65 公斤以上
大專男子乙組	級別	體重	大專女子乙組	級別	體重
	1	60 公斤以下		1	55 公斤以下
	2	60 公斤以上		2	55 公斤以上
	3	70 公斤以上		3	65 公斤以上
高中男子乙組	級別	體重	高中女子乙組	級別	體重
	1	50 公斤以下		1	50 公斤以下
	2	65 公斤以下		2	60 公斤以下
	3	65 公斤以上		3	60 公斤以上
國中男子乙組	級別	體重	國中女子乙組	級別	體重
	1	45 公斤以下		1	40 公斤以下
	2	55 公斤以下		2	50 公斤以下
	3	55 公斤以上		3	50 公斤以上
國小男子乙組	級別	體重	國小女子乙組	級別	體重
	1	25 公斤以下		1	25 公斤以下
	2	35 公斤以下		2	35 公斤以下
	3	35 公斤以上		3	35 公斤以上